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 XING

Chen Xing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6)

主要交易

- (1) 授出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之豁免；
- (2) 延遲寄發有關出售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的51%股權之通函

茲提述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有關出售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晉中開發區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51%股權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進一步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4.41(a)條，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及出售事項進一步資料之詳情的通函預期將於該公告刊發後15個營業日內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審閱債務聲明及本公司物業估值師正在落實有關所涉及物業的估值報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條件為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九日或之前寄發通函並以公告形式披露豁免。倘本公司情況發生變動，聯交所可撤銷或變更豁免。

承董事會命
辰興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白選奎

中華人民共和國·山西，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白選奎先生、白武魁先生、白國華先生及董世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華先生、裘永清先生及高建華女士。